

## 林挺生先生生平事略\*

林挺生先生，民國8年生於臺北市，為大同創辦人林尚志先生之公子。創辦人於民國7年創立大同公司前身之協志商號，在戰後百廢待興中，毅然決然地獻身國家工業建設。首先以基礎設施的營造工程開始，秉持「正誠勤儉」精神，先後完成行政院大樓等六百餘項土木建築，建立良好信譽；同時設立工業職業學校，培育基本工業人才，

\* 編者按：本文由大同公司治喪工作小組提供，原名林教授校長董事長先生事略。

推動「工業報國」奠定「大同」基業長青的基礎。

挺生先生自學童開始，即珍惜時間，勤勉用功。常以朱子的七言絕句：「少年易老學難成，一寸光陰不可輕；未覺池塘春草夢，階前梧葉已秋聲。」自勉。民國31年臺灣大學化學系畢業後，旋即受創辦人之命擔任大同學校公司教授校長董事長職務。身為最高責任經營者，經年抱持強烈倫理責任感，每日兢兢業業，「正誠勤儉」地追求實現「大同同仁深信克服貧窮，造福社會為我們工業人的使命；能給利益予社會、國家、顧客、股東時，大同同仁亦將由此自己獲益」的大同信念。

挺生先生任職初期歷盡艱辛。臺灣光復後二年受託從事第二次大戰中受損的火車車輛修復工作，完成後，設備與人員皆無法轉活用，經營辛苦。為突破困境乃從民國38年起首創「大同國貨」品牌，產銷電扇、電鍋等家電產品，在此後近六十年中逐年擴及變壓器、馬達等機械、重電產品；家電產品則延伸至冰箱、冷氣等大型產品；並加入各種電子、資訊、通信、多媒體產品。採行「利潤中心制」和「經營投資公司」，每種產品成功後始擴大，創造價值，以分享國內外大眾。民國60年初開始陸續成立大同美國公司等歐、美、日海外據點，奠立今日大同全球化經營之基礎。穩紮穩打，不躁進是挺生先生的做事原則。

光復初期至民國50年代，我國資本市場仍屬於萌芽期，故公司雖銷售成長，資金短缺卻為經營之常態。挺生先生幾乎每天至銀行借款保信用，克服資金難關，使大同在逆境中得以成長。大同公司於民國46年首先公開發行優先股，創「社會投資公眾公司」之先河，促使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成立，對後來資本市場之發展，帶動臺灣產業成長有極大貢獻。

挺生先生一向熱心公益，公忠體國。自民國36年起當選為南區工礦立法委員開始，陸續兼任公職，被選任為臺北市議會議長、全國工業總會理事長、國民黨中央常務委員、總統府資政。民國40年代

承先總統蔣公之任命，擔任中日合作策進委員會的中方代表，是十位代表中最年輕的一員，促進中日的政治、經濟、文化合作關係。民國58年挺生先生奉召擔任中興電工公司董事長，讓經營辛苦的中興電工公司轉虧為盈。民國59年起三任臺北市議會議長任內，任勞任怨，以敏銳、精緻的手腕，協調府會衝突，及時通過預算，協助歷任市長充實臺北市的文化及公共建設。民國64年起兩任全國工業總會理事長期間，多次率團敦睦邦交，增進國民外交，如慶祝美國建國二百周年，與歐盟各國工業交流，援助非洲諸國發展工業等的親善訪問。挺生先生以中華民國工業界領導人，議會首長身分，對我國的實質邦交有極卓越之成就。

挺生先生生活樸實簡約，居不營華屋，行以國產車代步。雖兼任公職，但有為有守，從不逾越。年節生辰以及家人喜慶，從不接受同仁慶賀，及婉謝出回國迎送。挺生先生視同仁如己出，常於獲悉家屬生活上困難時，私下協助解決。「工者有其屋」、「工者有其股」、「互助會」都是協助同仁置產，蓄積退休金及醫療補助之福利德政，許多大同人能安居樂業，皆是拜其所賜。

大同88年的信譽是創辦人及挺生先生卓越領導，全體同仁的努力而來，為我國工業化實踐「建教合一、研究發展」的經營，確保「勞資一體、工業自治」，建設自立技術「創造利潤、分享顧客」，更進入「社會投資，公眾公司」，集天下英才，活用世界各地資源，自立經營創造世界性工業公司優越產品與服務，分享全球各國人士，實現「世界的大同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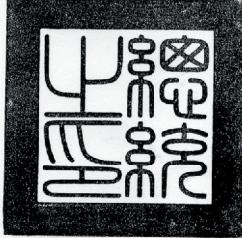
挺生先生常殷殷提醒大同人：「企業由成長階段到成熟、衰退的週期內，如放任自然，則其繁榮至多不超過三十年。」企業必須在今日的潮流尚未退去之前，注入新事業。因此，大同應變得宜，使大同通過重重考驗，歷經88年仍屹立不搖。今後為因應產業結構的快速變化，新興高科技如光電、能源、生物科技等全球化經營的需要，經營團隊及全體同仁均恪遵挺生先生的教誨，承接永續經營之責任。

挺生先生以每週168小時的工作精神，專心致志於「教育及工業報國」的大業。廢寢忘食，每每工作至深夜。民國87年3月罹患輕度中風，每週一仍全程站立，講授集我國及歐、美、日經典著作—含經濟、經營、修身、語文等之經營學，讓全體師生同仁主管既感動又敬佩。挺生先生時時刻刻懸念「最高經營者」的責任；「擇善而固執、堅忍以圖成」的強烈倫理責任感，始終如一。然竟於民國95年5月10日溘然長逝，享年88歲。大同人深感悲慟！

「哲人已遠，典型在夙昔」。挺生先生之精神已深植於大同人心中，成為每位同仁為人處事的圭臬。我們必堅持「大同理念」薪火相傳，讓大同事業生生不息，無負期望，以告慰挺生先生在天之靈。

國史館  
總統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5 年 06 月 08 日  
發文字號：華總二案字第 09510029741 號



前總統府資政、大同集團總裁、大同大學校長林挺生，質樸練達，果毅行貞。早歲卒業臺灣大學化學系，爰投身家族事業，銳意革新，丕奠家電王國之磐石；識見屢標，裨成裕邦富民之懋業。首創企業興學，推動產學合作機制，涵濡術德兼備人才，志懷教化，蜚聲杏壇。曾當選臺北市議員並膺任議長，監督市政建設，促進府會和諧，廣邀嘉納，粉渝望重。嗣於臺灣區機器工業暨電工器材同業公會理事長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理事長任內，厚植工商經貿根基，落實產業技術升級，卓思擘畫，措置有方。晚歲奉聘總統府資政，正勤襄迪，迴旋廊廟。綜其生平，見證臺灣經濟發展，開啟人本工程教育，厚生教業，楷範垂鑒。遽聞溘逝，曷勝軫念，應予明令褒揚，用示政府崇禮宿賢之至意。

總統陳水扁  
行政院院長蘇貞昌

●總統府褒揚令